

青岛城投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21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(第二期) 票面利率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“上证函【2021】251号”文，青岛城投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发行人”）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不超过40亿元的公司债券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挂牌转让条件。青岛城投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21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（以下简称本期债券）发行规模不超过20亿元。

发行人和主承销商于2021年4月7日在网下向专业投资者进行了票面利率询价，根据网下向专业投资者询价簿记结果，经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充分协商和审慎判断，最终确定本期债券（债券简称：21青控02，代码：178327）票面利率为4.59%。

发行人将按上述票面利率于2021年4月8日-2021年4月9日面向专业投资者网下发行。

特此公告。

（此页无正文，为《青岛城投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21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
（第二期）票面利率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

发行人：青岛城投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

2021 年 4 月 7 日

（此页无正文，为《青岛城投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21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票面利率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主承销商：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

2021年4月7日

（此页无正文，为《青岛城投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21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票面利率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主承销商：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

2021 年 4 月 7 日